证券代码:600686　　证券简称:金龙汽车　　公告编号:2024-020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03 月 2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 69 号公司一楼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5,873,0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2.895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陈炜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2 人,董事谢思瑜、陈建业、张帆,独立董事叶盛基 、赵蓓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叶远航、黄学敏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李晓健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3,545,165	99.0130	2,327,900	0.987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47,319	82.8231	797,900	17.176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开展 2024 年度理财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3,497,592	98.9929	2,375,473	1.007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5,075,165	99.6617	797,900	0.338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金龙联合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5,075,165	99.6617	797,900	0.338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子公司金龙联合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5,075,165	99.6617	797,900	0.338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申请 15 亿额度类永续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3,859,365	99.1462	2,013,700	0.853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33,545,165	99.0130	2,327,900	0.987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客户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2,317,319	49.8861	2,327,900	50.1139	0	0.0000
2	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847,319	82.8231	797,900	17.1769	0	0.0000
3	关于公司开展 2024 年度理财业务的议案	2,269,746	48.8619	2,375,473	51.1381	0	0.0000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的议案	3,847,319	82.8231	797,900	17.1769	0	0.0000
5	关于为子公司金龙联合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847,319	82.8231	797,900	17.1769	0	0.0000
6	关于子公司金龙联合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847,319	82.8231	797,900	17.1769	0	0.0000
7	关于申请 15 亿额度类永续债的议案	2,631,519	56.6500	2,013,700	43.3500	0	0.0000
8	关于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2,317,319	49.8861	2,327,900	50.1139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琳、李嵘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网络投票细则》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186　　证券简称:莲花健康　　公告编号:2024-019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型算力业务相关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健康")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关于对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及责令公开说明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65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对公司本月算力业务相关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算力服务器及相关设备采购、到货情况

1、前期已签订但尚未执行完毕的算力服务器及相关设备采购合同本月进展情况

(1)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到货情况

2023 年 9 月 27 日,杭州莲花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科创")与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三信息")签订 330 台 GPU 系列服务器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 6.93 亿元。除 2023 年 11 月 16 日,新华三信息已向公司交付 12 台 GPU 系列服务器之外(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对河南证监局采取责令公开说明措施决定的回复公告》),截至目前,剩余 318 台 GPU 系列服务器尚未交付。美国制裁政策的加码对本《采购合同》相关的服务器交付存在不确定性影响,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等因素可能导致人工智能芯片供应短缺,进而影响供应商无法持续稳定供货。本《采购合同》剩余 318 台 GPU 系列服务器的交付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交付期限存在不明确的风险。

(2)其他公司采购、到货情况

2023 年 12 月 20 日,浙江莲花紫星智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莲花紫星")与 E 公司签订 10 台 GPU 服务器采购合同,采购单价 280 万元,合同金额 2,800 万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支付预付款 500 万元。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尚未交付。

2023 年 12 月 23 日,莲花紫星与 F 公司签订 1 台 GPU 服务器采购合同,合同金额 305 万元。2024 年 3 月 11 日,经双方协商终止该采购合同。

2024 年 1 月 10 日,莲花紫星与 H 公司签订 100 块 GPU 显卡采购合同,采购单价 14.2 万元,合同金额 1,420 万元。基于莲花紫星对市场业务开展情况及市场需求综合研判,2024 年 3 月 21 日,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销售合同>变更合同》,采购数量由 100 块 GPU 显卡变更为 55 块 GPU 显卡,合同金额由 1,420 万元变更为 770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全额支付货款。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已全部到货并验收完毕。

2024 年 1 月 20 日,莲花紫星与 J 公司签订 49 台 GPU 服务器采购合同,采购单价 282 万元,合同金额 13,818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支付预付款 4,145.4 万元。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尚未交付。

2、本月新签订的算力服务器及相关设备采购合同及交付情况

(1)2024 年 3 月 1 日,莲花紫星与 D 公司签订 6 台 GPU 服务器(消费级显卡,用于推理及游戏等场景)采购合同,采购单价 20.83 万元,合同金额 125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5 日支付全部货款 125 万元。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已全部到货并验收完毕。

(2)2024 年 3 月 13 日,莲花紫星与 D 公司签订 31 台 GPU 服务器(消费级显卡,用于推理及游戏等场景)采购合同,采购单价 23 万元,合同金额 713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支付 46 万元,2024 年 3 月 22 日支付 667 万元,总计 713 万元货款全部支付。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已全部到货并验收完毕。

(3)2024 年 3 月 21 日,莲花紫星与 D 公司签订 23 块 GPU 显卡采购合同,采购单价 13.69 万元,合同金额 315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支付全部货款 315 万元。截至目前,该批显卡已全部到货并验收完毕。

(4)2024 年 3 月 22 日,莲花紫星与 Q 公司签订 10 台 GPU 服务器采购合同,采购单价 288 万元,合同金额 2,880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支付全部货款 2,880 万元。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已全部到货并验收完毕。

二、算力服务器租赁业务开展情况

1、2024 年 3 月 1 日,莲花紫星与 R 公司签订《算力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莲花紫星向 R 公司提供 5 台租赁服务器硬件资源,合同期限为 1 个月,合同金额 5.14 万元。截至目前,5 台 GPU 服务器已交付 R 公司。2024 年 3 月 25 日,莲花紫星收到租赁款项 5.14 万元。

2、2024 年 3 月 25 日,莲花紫星与 S 公司签订《算力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莲花紫星向 S 公司提供 21 台租赁服务器,合同期限为 3 个月,合同金额 55.44 万元。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尚未交付 S 公司。

3、2024 年 3 月 25 日,莲花紫星与 T 公司签订《算力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莲花紫星向 T 公司提供 16 台租赁服务器,合同期限为 9 个月,合同金额 547.2 万元。截至目前,该批服务器尚未交付 T 公司。

三、开展算力业务金融机构融资情况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莲花科创为莲花紫星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浙江稠银")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为 6 亿元,担保期限为 3 年。

2024 年 3 月 22 日,莲花紫星与浙江稠银签订 3,862.1 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并于同日收到浙江稠银的 3,862.1 万元款项。

截至目前,莲花紫星已使用上述授信 22,644.46 万元,前述融资可能对公司产生一定的资金压力。

四、开展算力业务对外投资情况

为了进一步推动业务发展,充分发挥区位优势,莲花紫星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在新疆霍尔果斯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新疆莲花紫星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应予披露的重要事项,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地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589　　证券简称:力合微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18036　　债券简称:力合转债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微"或"公司")股东沈陈霖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333,33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31%;陈金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9%;沈陈霖先生和陈金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33,33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0%。上述股份来源于沈陈霖先生和陈金城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已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陈金城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自 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4 年 7 月 23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90 万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89%。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沈陈霖先生、陈金城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金城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000,000	1.99%	IPO 前:2,00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沈陈霖	3,333,333	3.31%	父子
	陈金城	2,000,000	1.99%	父子
	合计	5,333,333	5.30%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金城	不超过:900,000 股	不超过:0.89%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00,000 股	2024/4/24 ~2024/7/23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1.股东沈陈霖先生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董事转让公司股票的限制性规定发生变更,将按照变更后的规定履行股份锁定义务。

(3)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2.股东陈金城先生承诺:

承诺将其于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至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陈金城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陈金城先生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减持计划实施后,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4-025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短线交易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忠天创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忠创基金")出具的《关于卖出复洁环保股份的情况说明和致歉声明》,据悉忠创基金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公司股份 177,576 股,与其最近一次 2024 年 3 月 13 日发生的股票买入行为构成短线交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现将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忠创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8,198,0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5%。忠创基金本次短线交易前六个月内(即 2023 年 9 月 19 日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日期	交易方式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股)	成交金额(元)	成交均价(元/股)
深圳忠天创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01/12	集中竞价	买入	100,000	1,275,000.00	12.75
	2024/01/15	集中竞价	买入	139,295	1,777,404.20	12.76
	2024/01/16	集中竞价	买入	359,000	4,573,660.00	12.74
	2024/01/17	集中竞价	买入	122,700	1,560,744.00	12.72
	2024/01/18	集中竞价	买入	175,000	2,180,500.00	12.46
	2024/01/19	集中竞价	买入	70,535	882,392.85	12.51
	2024/01/22	集中竞价	买入	89,765	1,087,951.80	12.12
	2024/01/23	集中竞价	买入	98,000	1,196,580.00	12.21
	2024/01/29	集中竞价	买入	203,000	2,462,390.00	12.13
	2024/01/30	集中竞价	买入	41,100	476,349.00	11.59
	2024/01/31	集中竞价	买入	139,600	1,525,828.00	10.93
	2024/02/01	集中竞价	买入	80,600	887,406.00	11.01
	2024/02/02	集中竞价	买入	24,500	252,105.00	10.29
	2024/02/05	集中竞价	买入	245,800	2,352,306.00	9.57
	2024/02/06	集中竞价	买入	84,200	629,816.00	7.48
	2024/02/07	集中竞价	买入	157,300	1,233,232.00	7.84
	2024/02/08	集中竞价	买入	11,200	82,992.00	7.41
	2024/03/04	集中竞价	买入	10,903	108,375.82	9.94
	2024/03/05	集中竞价	买入	7,797	77,814.06	9.98
	2024/03/06	集中竞价	买入	4,200	42,504.00	10.12
	2024/03/11	集中竞价	买入	15,204	157,665.48	10.37
	2024/03/12	集中竞价	买入	30,200	319,818.00	10.59
	2024/03/13	集中竞价	买入	28,000	299,600.00	10.70
	2024/03/18	集中竞价	卖出	177,576	2,002,330.03	11.28
买入合计				2,237,899	25,442,434.21	11.36
卖出合计				177,576	2,002,330.03	11.28

二、本次短线交易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获悉此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查了解相关情况,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采取的措施如下:

1、根据《证券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在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公司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当收回其所得收益"。

根据忠创基金出具的《关于卖出复洁环保股份的情况说明和致歉声明》,忠创基金本次短线交易卖出公司股票数量为 177,576 股,成交总金额为 2,002,330.03 元,成交均价为 11.28 元/股;最近六个月内忠创基金买入公司股票数量为 2,237,899 股,成交总金额为 25,442,434.21 元,成交均价为 11.36 元/股。忠创基金由此计算本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本次卖出均价-六个月内买入均价)* 短线交易卖出股数=(11.28 元/股-11.36 元/股)×177,576 股= -14,206.08 元。上述交易收益结果由忠创基金计算,根据其计算结果本次短线交易未获利。

2、经与股东忠创基金核实,忠创基金买卖公司股票系根据二级市场情况进行独立判断作出的自主决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求利益的目的,不具有短线交易的主观故意。忠创基金深刻意识到本次事项的严重性,并就本次的短线交易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良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忠创基金将吸取本次短线交易事件的经验,加强法律法规学习,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审慎操作,严格遵守《证券法》的规定。

3、如上述收益计算方法变更且计算得出本次短线交易有所收益,公司董事会保留通过法律途径收回其所得收益的权利。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本次短线交易事项,公司将以此为戒,进一步加强组织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再次认真学习《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慎操作,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88199　　公司简称:久日新材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部分,公司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2023 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234,985,577.50 元,同比下降 12.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7,693.35 元,同比下降 321.70%,与行业趋势一致。2023 年,公司面对行业需求收敛的不利形势,为巩固光引发剂领域的龙头地位,公司选择了灵活营销策略战术,本报告期实现光引发剂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增长 18.73%。在提升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公司继续战略性让利于客户群,销售单价一直徘徊于历史低位,导致销售毛利大幅减少,利润空间持续压缩,进而导致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较多。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虽然外部环境正在逐步复苏,但完全恢复还需一定过程,如果未来公司所处行业,以及下游市场等方面持续未达预期,公司将出现业绩继续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在综合公司现阶段经营业绩情况、生产经营需要及未来资金投入的需求等各方面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在研发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新项目实施等方面均需较大资金投入,且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也随之增长,为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应对经营风险并稳健增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 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总股本 111,226,800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为 3,427,41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 52,821,699 股。如不考虑正在推进中的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情形,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64,048,499 股;如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前完成部分回购股份的注销(拟注销 2,821,248 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61,227,251 股(本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四舍五入所得,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

该预案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久日新材	68819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蕾	罗骁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华道 1 号智慧山 C 座贰门五层	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华道 1 号智慧山 C 座贰门五层
电话	022-58330799	022-58330799
电子信箱	jiuri@jiuri.com.cn	jiuri@jiuri.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系列光引发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之"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是全国产量最大的光引发剂生产供应商,在光固化领域具有全球影响力。

光引发剂是光固化材料(主要包括 UV 涂料、UV 油墨、UV 胶粘剂等)的核心原材料,光固化材料是传统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的重要替代产品,是实现国家 VOCs 减排战略、治理大气污染的重要手段和措施。由于其环保、高效、节能、适应性广等优良特性,光固化材料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众多领域,包括木器涂装、塑料制品涂装、装饰建材涂装、纸张印刷、包装印刷、汽车部件、电器/电子涂装、印刷线路板制造、光纤制造、3D 打印、电子胶等多种行业。随着世界各国对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和技术进步,光固化材料的应用范围不断拓展,市场需求持续扩大。特别是随着国家明确提出"双碳"目标的形势下,具有节能减排特色的光固化技术应用将会得到实质性政策利好加持,从而持续提高光固化产品的市场渗透率。

公司长期致力于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为大气污染防治及下游各行业的产业升级提供环保、节能、高效的光固化产品、技术与服务。公司在光固化领域积累了大量专利与非专利技术,并构建了成熟高效的研发和成果转化体系,形成了较强的持续研发创新能力。

2.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主要光引发剂、光敏剂、光刻胶产品简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型号	产品主要功能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184	白色固体,与活性稀释剂相容性好,光引发效率高,耐黄变,侧重于表面固化。	家具木器清漆、地板涂料、电子产品涂层、胶粘剂、汽车内饰、家居装饰、纸上光油、塑料制品等。
TPO	黄色固体粉末,在稀释剂中溶解性好,光引发效率高,耐黄变,侧重于厚涂层固化,有光漂白效果,热稳定性好,储存稳定性好。	家具木器清漆、PCB 油墨、电子产品涂层、胶粘剂、印刷油墨、汽车内饰、光纤、家居装饰、纸上光油、甲油胶等。
1173	无色或浅黄色液体,便于使用,与低聚物和活性稀释剂相容性好,引发效率高并具有良好的耐黄变性能;合成工艺较简单,成本相对较低。	家具木器清漆、地板涂料、电子产品涂层、家居装饰、纸上光油、塑料制品等。
907	白色固体粉末,在活性稀释剂中溶解性好,具有很高的光引发活性,与 ITX 或者 DETX 搭配在有色油墨体系中非常高效。	PCB 油墨、胶粘剂、印刷油墨、家居装饰等。
DETX	黄色粉末,是高效的夺氢型光引发剂,固化后黄变较重,常用于有色配方体系。	PCB 油墨、电子产品涂层和制造、胶粘剂、印刷油墨、家居装饰等,适用于 UV LED 应用。
ITX	黄色固体粉末,是高效的夺氢型光引发剂,黄变较重,气味相对较小,适用于有色配方体系。	PCB 油墨、电子产品涂层、胶粘剂、印刷油墨、家居装饰、化妆品包装等。
369/379	黄色固体粉末,具有很高的光引发活性,曝光后气味较小,吸收波长较长,适用于 UV LED 油墨。	PCB 油墨、电子产品涂层、胶粘剂、汽车内饰、家居装饰等。
OMBB	白色固体粉末,夺氢型光引发剂,具有很好的耐黄变性,热稳定性好,适用于汞灯光源,主要用于对气味敏感的行业领域。	家具木器涂料、PVC 建筑装饰材料涂层、胶黏剂、印刷油墨及光油、3C 涂料、塑胶涂料等。
BDK	白色固体粉末,裂解型光引发剂,与丙烯酸酯类单体及树脂中相容性好,气味低,适用于汞灯光源,储存稳定。	家具木器涂料、地板及建筑装饰材料涂料、管道修复材料、真空电镀涂料、塑胶涂料胶黏剂、印刷油墨等。
MBZ	半透明或白色片状固体,属于夺氢型光引发剂,适用于汞灯光源,合成工艺环保、成本较低,适用于量大且对价格敏感的行业领域。	家具木器涂料、地板及建筑装饰材料涂料、纸上 UV 光油、塑胶涂料、印刷光油等。
PAC	黄色固体粉末,为重氮萘醌(DNQ)类化合物。在曝光前,DNQ 是一种强烈的溶解抑制剂,能够降低树脂的溶解速度,在紫外曝光后,DNQ 在光刻胶中发生化学分解,成为溶解增强剂,大幅提高光刻胶在显影液中的溶解度,是光刻胶重要的关键材料。	显示面板制造用正性光刻胶、半导体 g/i-线光刻胶、3D 封装感光胶等。
JPI-2212	高分辨率 i 线正胶,适用于线宽需求 0.5μm 以下产品,线宽均一性优异,具有工艺窗口宽和耐热性高的优点。	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工业及车规级芯片等电子元器件的制造。
JPI-3228	耐蚀刻厚膜正胶,厚胶层时曝光量也较小;图案轮廓清晰,无残射现象;具有较宽的 DOF 窗口和优异的 CD 线性;在 g/h/i 线曝光工艺条件下均表现出极好的分辨率和图案形貌。	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工业及车规级芯片等电子元器件的制造。
JPI-3114	耐蚀刻正胶,适合 g 线和宽谱曝光工艺,各项光刻性能媲美市场同类主流产品。	半导体分立器件、集成电路、工业及车规级芯片等电子元器件的制造。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对系列光引发剂产品的技术、工艺的研发、组织生产并实现销售获得收入,盈利主要来自于光引发剂产品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2.采购模式

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工作由公司集中实施管理,公司定期根据订单情况、销售预测和生产计划进行物料采购。对于原有物料的常规采购,生产计划部门每月末提出月度采购计划;月度采购计划经采购业务部门审核批准后交由采购主管具体实施,即选择适宜供应商并进行询价、议价;采购业务部门、审核部门及战略采购部根据上月对供应商评价和询价情况确定本月采购厂家、数量及价格,采购合同经采购业务部门审批准后签署,采购业务部门对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收货后由原料检验部门进行验收,确认原料入库的同时对供应商的供货能力进行持续评估。对于新开发供应商,根据公司《新供应商准入流程》,首先由战略采购部向潜在供应商索要样品,并交由质检部门检测、研发技术部门登记备案。产品技术指标符合条件的,经研发技术部门同意,采购业务部门向其进行小批量采购试用,经小批量使用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需要的,作为公司待认定合格供应商。之后,战略采购部组织技术部门对潜在合格供应商的资质、生产能力、生产环境、价格、交期、付款方式、质保体系等进行综合考察,符合公司条件的,列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

3.生产模式

公司基于原材料供应、自然环境、员工构成、客户分布等运营成本考虑,已构建了多个设计合理的生产基地,并对这些基地产品及产能进行重组优化。对于重点光引发剂品种,为确保客户需求和供应稳定,公司重点对待。公司总体上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未来市场趋势及自身库存情况确定生产计划。公司在上年末和本年初,制订全年销售计划和对应的年度生产计划,销售部门每月根据已签署的销售订单及客户意向情况制订月度销售计划,通过公司月度生产运营会议确定,并结合产品库存,下达给各个生产基地当月生产计划,生产基地据此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各生产基地严格遵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及相关产品质量标准、ISO14000、ISO45001 以及二级安全化标准等进行生产组织,确保产品质量、员工健康、环境友好及生产安全。同时,公司为应对市场变化,满足客户的临时需求,会根据市场情况备有一定的安全库存。

4.销售模式

公司的具体销售模式包括向终端客户销售和向贸易商销售两种。终端客户为下游 UV 涂料、UV 油墨等产品生产企业,贸易商客户主要为从事化工产品贸易的企业。针对不同客户类型,公司在所售产品类型、收入确认政策、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等方面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随着光引发剂、单体、树脂等光固化材料原材料生产技术愈发成熟,光固化光源系统的不断更新,以及越来越多的终端产品市场要求节能环保,光固化产品的应用领域已经渗入到日常生活的各个方面。尤其随着光固化技术中光源技术,即 UV LED 的快速发展,给光固化产业带来了巨大生机,UV LED 较传统汞灯具有安全、稳定、节能、长效、方便等特点,应用迅速拓展,同时,随着国家明确提出"双碳"目标的形势下,具有节能减排功能的光固化技术应用将会得到实质性政策利好加持。

(1)应用领域广泛,下游需求与国民经济密切相关

光固化技术是一种高效、环保、节能、适用性广的材料处理和加工技术,行业内普遍将 UV 光固化技术归纳为具有"5E"特点的工业技术:Environmental friendly(环境友好)、Efficient(高效)、Energysaving(节能)、Enabling(适应性好)、Economical(经济),被誉为"21 世纪绿色工业的新技术"。由于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升、各国对环保监管的加强,光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范围和深度均得到显著拓展,目前,光固化材料已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众多领域,包括木器涂装、塑料制品涂装、装饰建材涂装、纸张印刷、包装印刷、汽车部件、电器/电子涂装、印刷线路板制造、光纤制造、3D 打印、电子胶等领域。因此光固化材料的发展与国内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不可避免的受到经济发展的影响。光引发剂是光固化材料中的核心组成部分,其性能对光固化材料的固化速度和固化程度起关键性作用。我国光引发剂制造业经过二十多年的稳步发展,目前已进入产业化、规模化、集团化的发展阶段。

由于我国光固化产品的使用比例仍低于发达国家,且发展尚不平衡,因此,我国的光固化技术具有很大的应用潜力和市场机遇,近年来处于一个持续稳定增长的趋势。同时,随着光固化新产品的开发、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和持续增长的需求,为光固化配方产品中关键性原材料——光引发剂提供了源源不竭的需求推动与良好的发展前景。

(2)产业政策支持,市场环境较好

光固化材料属于新材料,我国先后颁布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等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加强环保型涂料、光敏材料的研发推广和应用。2019 年生态环境部印发的《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明确提出,工业涂装 VOCs 综合治理要加强源头控制,推荐使用包括光固化涂料在内的绿色涂料来替代溶剂型涂料。限制 VOCs 排放、实施"双碳"战略、加大 UV 涂料在涂料产品中的比例,能增加光固化材料的需求,光固化产业市场前景广阔。

随着国家对环保要求的日益严格,国家及各级政府已出台相关法律法规,对生产中使用的油墨、涂料产品在环保方面提出了更高、更严苛的要求。同时,广大消费者的健康环保意识也在不断增强,人们在选择购买产品时也倾向于更安全、更环保的产品。UV 光固化产品相较传统的溶剂型涂料、油墨恰恰在环保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相对于普通的水性涂料和油墨更加节能。因此,在 UV 光固化技术中占重要地位的光引发剂具有非常良好的发展前景。

(3)产业规模上升,市场前景广阔

据中国感光学会辐射固化专业委员会统计,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最主要的光引发剂生产和出口国,预计生产产量和出口量在一定时期仍将处于增长态势。目前我国企业具备常规和部分高端光固化材料的研发生产能力,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及整合,出现了一批设备比较先进、生产管理规范、生产规模较大、产品质量稳定、科研开发投入较大、经济效益较好的骨干企业,已具备了一定的产业规模和较好的发展基础,市场环境的不断完善和企业素质的提升将有力提升国内光引发剂的国际竞争力。同时,光固化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和光引发剂自身性能的持续改良,将有望进一步扩大市场容量并带动光引发剂产销量的增长。然而,近年来,光固化行业发展并非一帆风顺。2018 年-2019 年,受到环保政策影响,光引发剂的短缺和价格大幅度上涨,制约了下游产品的发展。2020 年-2022 年,受到外部大环境的影响,国家各行各业均遭受了较大冲击,光固化行业同样受到较大影响,新的应用开发也没有达到预期,光引发剂的需求也相应受到抑制。随着不利影响因素的消失,相信具有"5E"特点的光固化行业也将逐步恢复,光引发剂业务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全国产量最大的光引发剂生产供应商,在产品品类、研发与技术服务能力、稳定供货能力、品牌影响力等方面拥有强的竞争优势,在光固化领域具有全球影响力。

首先,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已具备 184、TPO、1173、907、369、DETX、ITX、PBZ、TPO-L、379、BDK、OMBB、MBZ 等十几种光引发剂的规模化生产能力,较之竞争对手,公司产品线更为齐全,拥有为下游客户提供一站式原材料供应的能力。

其次,公司研发能力突出,在产品、技术、工艺、设备等方面的自主创新能力均具有较强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55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01 项、实用新型专利 54 项;公司主持 2 项、参与 7 项行业标准的编制(光引发剂行业共 11 项),并承担多项重大科研项目。在原有针对光引发剂产品及生产工艺研发的基础之上,公司还开发出系列大分子光引发剂、低气味和 UV LED 光引发剂等新产品,并积极探索对多种型号光引发剂的混合复配使用,以及光引发剂与单体、树脂结合使用的研究开发,使公司针对下游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专业技术服务能力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再次,公司通过布局合理的生产基地及外部战略协作,实现主要光引发剂产品多基地生产与供应,从而保障对下游客户供应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同时,公司不断增加光引发剂品种,以满足客户对更多种类光引发剂的需求。

最后,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开发了以高性能 UV 单体 ACMO 为代表的特种 UV 单体产品,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多优质单体材料的选择。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行业市场发展

近年来,国家及各省市各级政府不断出台环保法规、标准,对减少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产品的使用,及促进环保型产品使用提出了明确的计划和目标,有关法规政策对 UV 光固化产业发展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特别是 2021 年"两会"上,"碳达峰、碳中和"首次被写入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国正式开启"双碳"元年。UV 光固化产品属于低 VOCs 产品,碳排放极少,而且固化过程采用紫外光,能耗大大低于传统的溶剂型产品和水性涂料及粉末涂料,必将会得到更多重视。UV 光固化技术也可以与水性、粉末等技术相结合,进一步扩展应用范围,在国家节能减排及"双碳"战略中有所作为。

①由于我国将长期持续加大力度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预计未来环保监管的不断加强将持续推动 UV 光固化产业稳定增长。

②作为一种先进的材料表面处理技术,UV 光固化技术的高效、节能、经济等特点,能够满足下游家具、建材、印刷、PCB、金属加工、光纤、3D 打印等众多制造业自动化、清洁化、效率提升、成本降低的业务发展需要。

③近年来,以 UV LED、大分子光引发剂、水性 UV 光固化配方产品等新技术、新产品为代表,UV 光固化技术在涂料、油墨等行业的应用量不断提高,未来随着行业内的持续研发创新、技术进步,新产品、新技术不断推陈出新,UV 光固化技术的应用领域、应用场景将得到持续拓展。

(2)技术与产品发展

UV 光固化领域自身持续技术进步将使得光固化技术应用成本更低、效率更高,为 UV 光固化技术催生出更加丰富的应用场景,为相关产品带来广阔的市场需求。目前及未来几年,相对热点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主要包括:

①UV LED 技术:UV LED 技术是指用 LED 发出的光使 UV 油墨、UV 涂料、UV 胶粘剂等液体材料转变为固体。与传统的汞灯相比,UV LED 光源使用安全、方便,更加节能,使用寿命更长,且 UV LED 光源无需预热,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开启或关闭,使用更为灵活。

②水性 UV 固化材料:水性 UV 固化材料是以水性 UV 树脂为基础,用水作为稀释剂,采用光照方式进行固化的材料,同时具备 UV 光固化技术和水性涂料技术的优点,用水来代替活性稀释剂稀释低聚物,可实现低粘度,特别适用于全自动化喷涂,VOCs 含量更低。

③大分子光引发剂:随着大众安全意识的提高,对食品、药品等包装的安全性越来越重视,如欧洲对食品、药品包装油墨制定了严格的标准,禁止使用迁移性大的原材料,已主要采用低迁移性的大分子光引发剂。在全球范围内,大分子光引发剂由于其低毒性和低迁移性的优点,会被越来越多应用到包装油墨中,因此开发更多类型的大分子光引发剂是行业产品的发展趋势。

④阳离子光引发剂:由阳离子光引发剂和配套树脂、单体构成的配方产品,具有抗氧阻聚、体系收缩低和低粘度的优点,可与自由基固化体系互补。未来阳离子固化产品应用或与自由基固化产品混合使用具备发展前景,在 3D 打印以及光固化胶粘剂等领域将越来越被重视。因此阳离子光引发剂也是产品和技术的发展方向之一。

⑤低气味光引发剂:随着光固化涂料应用范围越来越广,尤其是跟人们日常生活相关度比较高的领域,用户对产品的气味更加关注,因此,低气味引发剂产品更受客户欢迎。开发出高性价比的低气味产品,可以进一步扩展光固化产品的应用领域。

⑥电子产品用光引发剂(光敏剂):亚太地区是电子产品的重点生产区域,在显示屏和芯片制造过程中,需要多个品种的光敏剂,比如六芳基双咪唑类、肟酯类引发剂、PAC(DNQ 类)以及光产酸类等。随着中国电子产品和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和生产的集中,对这类产品的需求将不断提高。

(3)行业经营模式发展

随着光固化技术的发展,特别是 UV LED、水性 UV 技术的快速发展,其对光引发剂以及整个配方产品的性能提出了新要求。在研究开发解决方案时,通常不同光引发剂之间的搭配使用以及光引发剂混合物与 UV 树脂、UV 单体的相互配合是重要的研究方向。为满足下游新领域提出的多样化需求,只单纯生产常规型号光引发剂的生产商将在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光引发剂生产厂家需要对 LED 固化设备的性能理解,配合设备进行相应光引发剂的研发。市场发展趋势要求生产商须具备调整常规光引发剂性能的研发实力,并为客户提供技术解决方案,成为光固化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

近年来,化工原材料的供应及价格有较大的变动,对光引发剂的生产稳定和成本控制带来很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核心原材料供应和价格的稳定也有利于光引发剂行业的稳定,有实力的光引发剂企业对上游原材料的掌控也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

虽然海外客户因为产业链稳定的需求,有寻找非中国供应商的动机。从目前看,海外替代的技术水平和产能发展还很慢,不足以动摇中国生产的基础。因此竞争的关键还是提高生产管理水平及产业链和供应链效率,充分发挥中国制造的优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985,984,702.76	4,105,854,722.19	4,105,789,706.50	-2.92	3,862,789,224.11	3,862,740,27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21,107,936.23	2,722,368,798.43	2,722,303,782.74	-3.72	2,733,836,859.42	2,733,787,912.94
营业收入	1,234,985,577.50	1,410,958,551.74	1,410,958,551.74	-12.47	1,252,459,155.24	1,252,459,155.2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66,000,877.96	1,309,190,054.57	1,309,190,054.57	-10.94	1,077,428,611.60	1,077,428,61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137,693.35	43,363,340.99	43,347,271.78	-321.70	165,706,576.94	165,657,63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025,203.14	16,240,877.59	16,224,808.38	-795.93	126,217,611.13	126,168,66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94,379.81	144,057,678.13	144,057,678.13	-50.44	73,047,039.44	73,047,03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9	1.59	1.59	减少 5.18 个百分点	6.24	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40	0.40	-322.50	1.53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40	0.40	-322.50	1.53	1.5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9	5.99	5.99	增加 0.20 个百分点	5.65	5.6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5,902,365.16	298,581,092.21	327,595,365.04	342,906,75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49,017.84	-16,027,437.34	-23,280,940.95	-38,980,29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293,284.17	-24,202,457.08	-25,731,399.60	-38,798,06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95,654.20	57,008,843.99	2,744,699.43	52,036,490.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9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51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赵国锋	0	19,771,609	17.7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解敏雨	0	6,368,033	5.7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799,839	1,519,905	1.37	0	0	无	0	其他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72,682	1,488,580	1.34	0	0	无	0	其他
王立新	0	1,486,437	1.3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1,099	1,198,119	1.08	0	0	无	0	其他
山东圣丰投资有限公司	0	1,100,000	0.99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项金生	0	1,000,000	0.9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青松	1,000,000	1,000,000	0.9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牟桂芬	-61,999	839,681	0.7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赵国锋先生与王立新女士为配偶关系;赵国锋先生为山东圣丰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除前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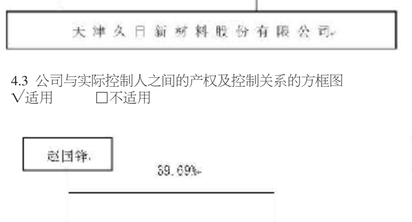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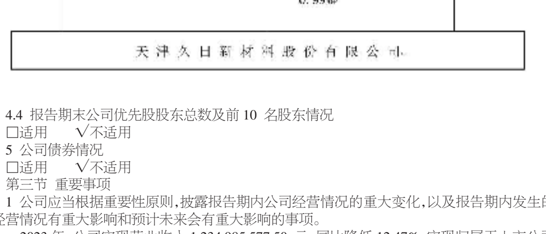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4,985,577.50 元,同比降低 12.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6,137,693.35 元,同比减少 321.7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